

证券代码：838939

证券简称：金坤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## 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4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陈亮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召集人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，行政法规，部门规章，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说明，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须程序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9,542,515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.4314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公司财务总监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542,51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542,51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542,51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542,51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542,51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专项审核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关于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专项审核报

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542,51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542,51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542,51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胡云云、强雪锋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金坤新材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《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0 日